

北京中机联供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机联供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32,727,014.42 元，未弥补亏损 32,727,014.42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 57,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公司于 2018 年下半年开展战略调整，退出原非晶变压器铁心业务，全面转向表面技术业务方向，2018 年的原主营业务结束和员工安置造成当年亏损 920 万元；2019 年全年处于新业务基础建设和新产品市场推广时期，未开展生产销售活动，全年亏损 504 万元；2020 年按原计划进度在年初完成基础建设和新产品用户检验、下半年投入正常生产，但受疫情影响，公司战略调整进度滞后，未能按计划进入正常经营阶段，全年亏损 872 万元；2021 年受疫情影响，各与新业务相关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均有不同程度亏损，特别是德国子公司破产也给公司造成损失，全年亏损 720 万元。2022 年受疫情影响，业务开展情况不及预期，各与新业务相关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均有不同程度亏损或微利，当年亏损 416.3 万元。2023 年疫情结束后公司业务开展逐步恢复正常，但主要用户行业特点决定了产品验证周期漫长，公司经谨慎全面评估了原业务进展情况和企业资金

市场渠道等资源情况，决定暂停表面技术业务，并出让联营公司股权回收资金以寻找新的业务方向。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联营公司股权转让，获得款项用于归还借款和日常经营及开拓新业务，2023 当年亏损 141 万元。公司业务转型的关键时期，受疫情和产品周期影响未能完成原战略调整进度计划，表面技术业务未如期正常开展，2018 年至 2023 年持续亏损，2023 年的再次业务转型在年末开展，还未取得经营成果，是造成累计亏损的主要原因。

三、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经积极采取了措施，具体如下：

- 1、公司新的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定位于新型节能材料和高性能材料的市场开发和销售服务提供商，充分利用拥有上下游市场渠道资源和新产品上游供应及下游需求信息的能力，向电力、机械、军工、航空等行业客户推广销售高科技节能、高性能产品，协调新材料的试用试验，推动其实用化进展，成功应用后建立代理销售渠道获取销售业务，实施新的业务调整。
- 2、公司加强新材料行业市场渠道建设与维护，加深维系上下游客户关系，增强产品与需求的信息收集与处理能力，加大人力与资金的投入，充分了解用户技术需求，了解产品的技术特性和质量控制能力，合理匹配需求与产品，协调产品的检测试验工作、推动验证进展、缩短产品接纳周期，以尽快进入新业务正轨、缩短业务转型调整期。
- 3、加强企业管理，控制成本费用，建立有自我特点的保密体系，同时加强员工凝聚力应对新业务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机联供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